

# 云南金彩视界影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 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的规定，云南金彩视界影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彩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，认真地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工作职责，现将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：

## 一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基本情况

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设立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，由杨敏女士(独立董事)、邹文鹏先生(独立董事)和戴扬先生(董事)组成，审计委员会主任由具有专业会计资格的杨敏女士担任。任期自 2025 年 12 月 30 日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结束止。

## 二、审计委员会年度会议召开情况

2025 年度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未召开会议。

## 三、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

因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设立时间较短，2025 年度未召开过会议，但审计委员会在设立后，立即着手开展了以下基础性工作：

1.建立沟通机制：与公司管理层、财务负责人及会计师事务所建立了初步的联系渠道，明确了年度报告审计期间的沟通流程。

2.审阅年度审计计划：初步审阅了年审会计师提交的2025年度审计工

作计划，就审计范围、时间安排、关键审计事项等进行了沟通。

3.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秉持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原则，审阅了公司发生的其他需要审计委员会关注的重大事项。

#### 四、总体评价

报告期内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职能，勤勉尽责、恪尽职守，严格按照公司内控制度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较好地履行了相关职责。2026年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本着谨慎、勤勉、忠实的原则，按照各项相关规定，规范履职，有效监督外部审计，健全和完善公司内部审计工作，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，积极推动公司内部控制建设，充分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共同利益。

特此公告。

云南金彩视界影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2026年4月27日